

河南省教育厅

教社语〔2021〕168号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2021年河南省汉字大赛”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厅直属有关学校：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同时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规划，全面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大力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服务国家战略、助力区域和领域经济社会发展，经研究，决定举办“2021年河南省汉字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实施

本届比赛由河南省教育厅主办，大赛组委会负责各级比赛的组织与协调工作。组委会成员单位包括教育厅相关部门及赛事相关单位，办公室设在河南省教育厅社会科学研究与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处（名单附后）。

线下比赛分设小学生组、初中生组、大学生组、教师组（小学、初中在校教师），全省各组复赛仍将采取笔试形式进行。同时为提升一线教师能力，教师组总决赛将采取现场“讲汉字”公开课形式打分决出名次。

为鼓励更多学校积极参与大赛，互联网组比赛升级为“讲汉字”微课短视频比赛，凡符合参赛对象要求的全省师生均可参加。各市教育局做好组织工作、各级学校自主报名参加微课短视频比赛(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3)。

二、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为我省义务教育阶段的在校生、各高校在校生及义务教育阶段在职教师。

省辖市代表队每队选拔出 6 名参赛学生（可跨校组队）和 2 名随队辅导教师组成参赛队伍，省直管县（市）和直属学校代表队每队选拔出 3 名参赛学生（可跨校组队）和 1 名随队辅导教师组成参赛队伍。各高校代表队每队选拔 4 名参赛学生和 2 名随队辅导教师。各省辖市教师代表队每队可选拔出 6 名参赛教师（可跨校组队）组成参赛队；省直管县（市）和直属学校代表队每队

选拔出 3 名参赛教师（可跨校组队）组成参赛队。

互联网组“讲汉字”微课短视频比赛今年首先以小学生及义务教育阶段在职教师为试点参与。每个参赛学校最少选送 6 个学生及 3 个教师参赛视频。

三、比赛安排

（一）在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汉字大赛筹备工作的基础上，省级比赛拟于 2021 年 10 月至 11 月择机进行，比赛地点由各市教育局、中小学校、各高校主动申办，最终由组委会确定具体比赛时间、比赛地点后另行通知。为鼓励各校积极参与申办工作，最终承办学校可在原有参赛选手及辅导教师的基础上，增派 3 名参赛选手及 1 名辅导教师。

（二）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厅直属有关学校请于 9 月 30 日前，将填写好的《2021 年河南省汉字大赛报名表》（见附件）盖章扫描后与电子版一并报送省汉字大赛组委会，如有变化则在大赛官网另行通知。

（三）设置选手个人一二三等奖和辅导教师奖若干，同时设优秀组织奖若干，鼓励积极组织各级比赛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省教育厅将根据各市比赛成绩及组织参与“讲汉字”短视频比赛的学校和作品数量（省辖市不少于 20 所、直管县市不少于 10 所，且每个学校组织学生录制的“讲汉字”短视频不少于 200 个）颁发优秀组织奖若干。同时为鼓励积极组织师生参加互联网组比赛的学校，由省汉字大赛组委会择优评选，授予汉字大

赛推广示范基地称号。

（四）互联网组“讲汉字”短视频奖项将由汉字大赛专家库抽选专家进行评选，所有参赛作品将在大赛官方抖音号进行展播，同时将挑选部分获奖作品在汉字大赛全省总决赛现场进行展演。

四、赛事网站

比赛官方网站为：www.jiaoyuhaizi.com，赛事通知、信息发布、互联网答题选拔等均通过大赛网站进行。同时可关注河南省汉字大赛微信公众号：汉字大赛；河南省汉字大赛抖音号：hanzidasai，及时关注比赛动态，获取比赛相关信息。

五、工作要求

（一）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及各学校要认真落实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河南省各类学校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工作指南》，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措施基础上结合本地区工作实际，周密组织，精心安排，充分利用互联网手段，合理安排、有效开展各种线上培训、学习、选拔工作。通过新媒体方式广泛发动、大力宣传，保障赛事工作有序开展，确保选拔活动不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工作。

（二）本次比赛不收取任何费用，严禁有关单位和学校以任何名义向学生收取任何费用。本次比赛由河南广播电视台全程媒体支持。

联系人：

河南省教育厅社会科学研究与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处 陈 晨
电话：0371-69691759

大赛组委会执行主任 孙万里 电话：13837188559

邮箱：13837188559@139.com

附件：1.河南省汉字大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2.2021 河南省汉字大赛报名表

3.互联网组“讲汉字”微课短视频作品要求及作品说明表

2021 年 5 月 17 日

河南省汉字大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

郑邦山 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组长
省教育厅党组书记、厅长

副主任委员：

何秀敏 省委高校工委专职委员

成员：

姚锡远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院长
韩 冰 省教育厅社会科学研究与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处处长
李海龙 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主任
李伟民 省教育厅社会科学研究与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处副处长
陈 晨 省教育厅社会科学研究与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处四级
调研员
孙万里 河南省汉字大赛执行主任、河南省语言学会常务

附件 2

2021 年河南省汉字大赛报名表（线下组）

单位（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参赛选手信息（学生组填写学生信息、教师组填写参赛教师信息）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年级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所在学校全称	通讯地址	备注
辅导教师信息（教师组无需填写辅导教师信息）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职务	电子邮箱	手机	所在学校全称	通讯地址	备注
参赛人数					比赛组别				
领队信息（领队可由随队教师兼任，如单独领队则不参加比赛评奖）									
姓名	性别	民族	职务	电子邮箱	手机	所在学校全称	通讯地址	备注	

注：一、比赛组别为：小学生组、初中生组、大学生组、教师组（小学、初中）。二、省辖市学生代表队参赛选手 6 人，指导教师 2 人，教师代表队 6 人；省直管县（市）和直属学校学生代表队参赛选手 3 人，指导教师 1 人，教师代表队 3 人；高校代表队参赛选手 4 人，指导教师 2 人。三、大赛现场报名时请携带纸质盖章报名表。四、请各校认真核实参赛学校名称及学生、教师姓名，信息填报后无法更改。五、请将报名表 word 版与 PDF 扫描版发送至大赛报名邮箱，邮件名称与文件名称一致。

互联网组“讲汉字”微课短视频作品要求及 作品报名表

“讲汉字”微课短视频作品要求：

短视频作品要求和教师组总决赛现场讲演要求可详见大赛官网、官方微信号、官方抖音号。参赛视频请以 U 盘形式寄送，视频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09 月 30 日。

（一）各参赛学校请在寄送 U 盘内分文件夹注明（学生组参赛作品和教师组参赛作品），并将非参赛学生“讲汉字”展播视频（至少 200 个）单独建立文件夹注明。

（二）作品要求为 2021 年录制创作的视频，高清 1920*1080 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 视频格式。要求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长度不超过 3 分钟，大小不超过 200MB。视频开头要求展示作品名称、参赛者单位和姓名，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作品形式：短视频为个人讲解汉字作品，鼓励通过音乐、服装、道具等形式灵活、丰富多样、具有创意的方式讲解汉字。

（四）大赛组委会享有参赛作品的展示、出版、汇编、发行及网络传播等权利，参赛者享有署名权。

邮寄地址为：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A 座 2206 室

联系人：张青青 电话：18337146831

邮箱: hnhanzidasai@126.com

2021 河南省汉字大赛互联网组 “讲汉字” 短视频参赛作品报名表

单位（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组别：_____ 参

赛作品数：_____（个）

序号	作品名称	姓名	年级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辅导教师	通讯地址	备 注

填表说明：

1. 组别：小学生组、教师组（中小学），同一所学校有两个参赛组的，分别填写两张表格。
2. 参赛者姓名：请各校认真核实参赛学生教师姓名，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教师组无需填写辅导教师信息）。
3.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
4. 单位/学校：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
5. 作品汇总表填好后，加盖参赛学校公章，可通过拍照或扫描生成 PDF，命名为“地市+学校汉字大赛互联网作品汇总表”，将 word 版与 PDF 版一同存放在 U 盘中，同时发送至大赛组委会报名邮箱 hnhanzidasai@126.com，邮件名称与文件名称一致。
6. 参赛作品视频通过邮寄 U 盘寄送。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1 年 5 月 24 日印发

